

西南财经大学经济数学学院

2018年博士研究生入学考试（公开招考）复试细则

为全面提高博士研究生教育质量和创新能力，确保招生工作公平、公开、公正，现根据《西南财经大学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复试录取办法（试行）》的文件精神，结合我院实际情况，制定本细则。

一、组织管理

本单位成立复试和录取工作领导小组，全面负责学院博士研究生复试及录取工作，并负责受理考生的申诉。

申诉电话：028-87092605

二、招生计划

本单位拟招生计划总数12人。

其中已招收硕博连读和“申请-考核”考生8人。

三、复试

1. 复试报到

报到时间：2018年3月9日14:00-16:00

报到地点：柳林校区通博楼B314

复试费用：报到时需缴纳复试费120元/人。

考生报到时须提交以下材料：

- (1) 身份证、准考证。
- (2) 《2018年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导师考核表》。《导师考核表》中包含考生研究生计划书、考生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。
- (3) 满足《西南财经大学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考试科研加分规定》条件的考生，须提交科研成果原件（查验）及复印件（科研复印件应当包含期刊封面、目录、正文、封底等材料）。

(4) 个人简历一份。

备注：每一份提交的材料右上方都需手写上本人的名字、身份证号以及日期。

2. 复试内容

包括专业考核、导师评价、思想政治素质考核和科研等。

(1) 专业考核：考察考生专业知识水平、创新能力、培养潜质等。面试组由 5 名专家和 1 名记录员组成。

(2) 导师评价：考生所报考导师独立负责，应对考生进行综合评价，包括科研计划书、已发表论文、学术能力、培养潜质等。

(3) 思想政治素质考核：考核内容包含政治态度、思想表现、学习（工作）态度、道德品质、遵纪守法、诚实守信、学术道德等。考核结果不计总成绩，只评价合格或不合格。对于政审不合格的，不得录取。

(4) 科研：科研加分标准参照《西南财经大学报考博士研究生科研加分规定》。

3. 复试安排

(1) 笔试

笔试科目：《数学分析》

笔试时间：2018 年 3 月 12 日 9:00-12:00

笔试地点：柳林校区颐德楼 H201

备注：请各位考生所有考生需带准考证、身份证、答题笔，不得自带草稿纸，所有其他物品需放到指定位置。

(2) 面试

面试时间：2018 年 3 月 12 日 14:00 起

面试地点：柳林校区颐德楼 H102

面试程序规范，有现场记录、评语和成绩，面试全程录音录像。

面试程序：

- (1) 采取考生现场随机抽签的方式决定考生面试顺序。
- (2) 考生自我介绍（2分钟内）。
- (3) 专业问题抽签。
- (4) 面试专家提问，考察学生专业知识、科研能力、综合素质等。
- (5) 思想政治素质考核。

4. 综合成绩计算方式

综合成绩=（初试总分÷3）×60% +复试成绩×30%+导师评价成绩×10%+科研加分

复试成绩=复试笔试成绩×60%+面试成绩×40%

四、录取

- 1 在合格生源中，依照考生的综合成绩按专业排序，择优录取；
2. 严格控制录取结构。全脱产和在职攻读考生分别排序，分类录取。全校录取在职攻读考生的比例原则上不超过下达计划的 15%；
3. 有全脱产合格生源的专业，原则上不得停招；
4. 专项计划单独排名，计划单列，按综合成绩排名依次录取；
5. 思想政治素质考核不合格，或加试科目成绩未达到 60 分，或体检结果不符合要求者不予录取；
6. 录取名单须经本单位招生领导小组审核后上报学校；
7. 本单位按照相关规定在学院网站开辟专栏进行信息公开，并做好录取的解释工作，对于考生的信访问题进行及时、妥善的答复。拟录取名单公示时间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。

经济数学学院

2018年3月9日